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宜通”）是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广西宜通 100%的股权。

为实现广西宜通可持续发展，同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与自然人唐华歆、周峰、瞿宏波、姜晓峰、余巍、郑志锋签订《关于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广西宜通本次增资 7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 400 万元，唐华歆以货币资金认缴 210 万元，周峰以货币资金认缴 22.50 万元，瞿宏波以货币资金认缴 22.50 万元，姜晓峰以货币资金认缴 22.50 万元，余巍以货币资金认缴 15 万元，郑志锋以货币资金认缴 7.50 万元。增资款 700 万元全部作为广西宜通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广西宜通的注册资本由 80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80.00%的股权，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其 20.00%的股权。广西宜通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增资前后，广西宜通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 资金额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	100.00%	400	1,200	80.00%
2	唐华歆	0	0.00%	210	210	14.00%
3	周峰	0	0.00%	22.50	22.50	1.50%
4	瞿宏波	0	0.00%	22.50	22.50	1.50%
5	姜晓峰	0	0.00%	22.50	22.50	1.50%
6	余巍	0	0.00%	15	15	1.00%
7	郑志锋	0	0.00%	7.50	7.50	0.50%
合计		800	100.00%	700	1,500	100.00%

公司 2015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本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1、唐华歆，女，中国国籍，1977 年 5 月生，本科学历。唐华歆女士在此项目领域有丰富的经验和资源。

2、瞿宏波，男，中国国籍，1982 年 3 月生，大专学历，目前在公司规划技术部任职。

3、姜晓峰，男，中国国籍，1982 年 3 月生，本科学历，目前在公司规划技术部任职。

4、周峰，男，中国国籍，1980 年 1 月生，大专学历，目前在广西宜通担任总经理。

5、余巍，男，中国国籍，1981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目前在广西宜通担任副总经理。

6、郑志锋，男，中国国籍，1982 年 7 月生，大专学历，目前在公司规划技术部任职。

唐华歆女士、瞿宏波先生、姜晓峰先生、周峰先生、余巍先生、郑志锋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号：450100000240508

4、住 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59 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 3801 号、3802 号、3827 号、3828 号

5、法定代表人：钟飞鹏

6、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

7、目前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8、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会议会展服务；网络信息传播技术及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投资信息咨询（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广西宜通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广西宜通营业收入总计 0 元，资产总计 800 万元，负债总计 0 元，净资产 800 万元，净利润 0 元。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各方同意，公司以货币资金 400 万元认缴广西宜通本次增资 400 万元，其他自然人以货币资金 300 万元认缴广西宜通本次增资 300 万元，增资款 700 万元全部作为广西宜通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广西宜通注册资本从 80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

各方同意，自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广西宜通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公司提名两名，其他自然人股东提名一名，各方应保证并采取一切措施（包括在股东会上投赞成票等）促使其他自然人股东依照本条约定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章程约定被选举为公司的董事。

广西宜通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应负责广西宜通的全面的监督工作，监事由公司提名。监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广西宜通高级管理人员由广西宜通董事会聘任。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4年8月4日公司与新华通讯社广西分社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广西智慧医疗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等两份协议。公司已成立广西宜通推进公司与新华通讯社广西分社智慧医疗项目的合作，开展广西新媒体渠道、内容和线上产品的运营和营销推广业务。

目前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的关键期，公司布局的上述新业务由于经营理念、商业模式、管理模式等都不同于公司传统业务，广西宜通管理面临一定的挑战。本次增资可以激励公司核心技术骨干，稳定和吸引人才，促进公司新业务的快速发展，加快公司的转型步伐，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